证券代码:603559　证券简称:ST通脉　公告编号:2025-066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9.8.1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4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8.5条:“上市公司股票因9.8.1条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发布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致同审字(2023)第320A016842号内控审计报告)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致同审字(2024)第320A017425号内控审计报告)。

公司在2024年期间进行了重整,于2024年12月30日,被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未披露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9.8.1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4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针对内部控制报告中涉及的相关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整改小组(以下简称“整改小组”),公司内控整改工作持续进行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整改小组负责全面内部控制建设,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工作方案,优化资金审批流程,重新设计资金审批流程,明确资金支出的审批层级与权限。对于重大资金支出,实行集体决策制度,需经过财务部门、业务部门、风控部门等多部门联合审核,同时强化资金预算管理,完善资金预算编制体系,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准确性。各部门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业务需求,详细编制资金预算,经公司汇总平衡后下达执行,确保公司资金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强化风险意识,积极解决现有问题,不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监督工作,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每月披露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9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以投资银行、券商、信托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继峰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近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招商银行宁波分行北仑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北仑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相关本金及利息收入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	到期赎回情况	
					本金金额	收益金额
招商银行北仑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31天	1.70%	3000.00	4.33

注:收益金额与实际金额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8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9月29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免去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有关要求,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取消了监事会的事项。鉴于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所以本次会议同意免去张鹏先生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选举了李大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

附件:

李大卫先生简历

李大卫: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历任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研发部副经理、项目部副经理、项目总监、监事,现任公司内外饰事业部副总经理。

李大卫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5-046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在上述授信总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其拥有的资产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担保;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或全资子公司之间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相互提供担保和反担保,包括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接受由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硕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希龙先生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授信额度及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需要,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青岛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4,000万元,上述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硕健身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硕健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希龙先生为本次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海硕健身向公司提供担保已履行其内部审批程序,本次接受担保的金额在公司已审议的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希龙
成立日期	2004年6月18日
注册资本	243,775,914元
实收资本	243,775,914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3号
主营业务	休闲运动和健身器材系列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体育用品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健康服务;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软件开发;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鞋制造;鞋帽零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服装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青岛海硕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8,648.88	131,614.93
负债总额	23,127.26	26,053.63
净资产	104,959.62	105,561.31
项目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642.39	55,184.36
利润总额	590.81	1,822.69
净利润	826.74	2,226.92

注:2024年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以下简称“甲方”):海硕健身、朱希龙
2. 债权人:民生银行青岛分行
3. 债务人:三柏硕
4. 担保额度:肆仟万元整
5.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7. 保证范围:本合同第1.2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在该议案的授权额度及授权范围内。

本次授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授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6,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43.67%。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况,不存在因担保而产生的相关诉讼及被判败诉的相关损失等情况。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最高额保证合同》《综合授信合同》。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65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5,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在上述决议授权范围内,公司根据经营情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近期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购买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赎回到账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3号B	自有资金	1,000.00	2025-09-03	2025-09-19	1.46%	0.64
2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3号B	自有资金	1,000.00	2025-09-03	2025-09-19	1.46%	0.64
3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31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自有资金	350.00	2025-09-10	2025-09-19	1.72%	0.15
4	渤银理财银储有道系列添金盈现金管理理财1号	自有资金	500.00	2025-09-10	2025-09-19	1.42%	0.18
5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18号B	自有资金	2,000.00	2025-09-10	2025-09-24	1.45%	1.11
6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18号B	自有资金	2,000.00	2025-08-14	2025-09-24	1.46%	3.29
7	华夏理财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18号B	自有资金	1,000.00	2025-07-02	2025-09-24	1.48%	3.41

上述理财产品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与收益到账后已存入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3号B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09-03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2	宁波银行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31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5-09-10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3	宁波银行	民生理财天天增利现金管理248号理财产品F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09-25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主体无关联关系, 上述现金管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需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并选择低风险、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

2、公司将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对募集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6、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或存续。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开展的,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五、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截至2025年9月26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情况。

(二)截至2025年9月26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金额
1	中国银行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8号	2025-01-27	浮动收益	40.00
2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乐享天天35号	2025-07-24	浮动收益	600.00
3	中国银行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3号B	2025-09-03	浮动收益	2,000.00
4	宁波银行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金131号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2025-09-10	浮动收益	250.00
5	宁波银行	民生理财天天增利现金管理248号理财产品F	2025-09-25	浮动收益	4,000.00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			1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6,890.00		
尚可使用的额度			8,110.00		

截至2025年9月26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情况,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6,890.00万元,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一)近期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凭证;

(二)近期进行现金管理认购的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等方式审议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更名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筹资管理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0月16日在浙江省临海市崇和路238号远洲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30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3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5年10月16日在浙江省临海市崇和路238号远洲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0月16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等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临海市崇和路238号远洲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注:审议提案1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9月30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0月13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688号　邮政编码:317000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则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上述材料均要求为原件(除注明复印件外),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

5、其他事项

(1)联 系 人:章佳佳、陈银琼　电子邮箱:wxxc@vasen.com

联系电话:0576-85225086　传　真:0576-85305080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72”,投票简称为“伟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注:1、如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则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无效;2、除回避表决外,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填上对应股数。

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或者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5-056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H股股票事项获得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8月27日,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H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出具的《关于同意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H股股票的批复》(冀建投资本字[2025]2号),河北建投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等有关规定,批复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方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H股股票事项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拟发行股份上市及买卖、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授出清洗豁免,并应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完成备案。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5-055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24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301号河北国际大厦酒店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24日

至2025年10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H股方案的议案	√	√
2	关于本公司与特定对象订立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	√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H股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	√
4	关于控股股东根据收购守则申请清洗豁免以免于遵守全面要约责任的议案	√	√
5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提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